



# 公司法令新知

安侯法律事務所

2018年3月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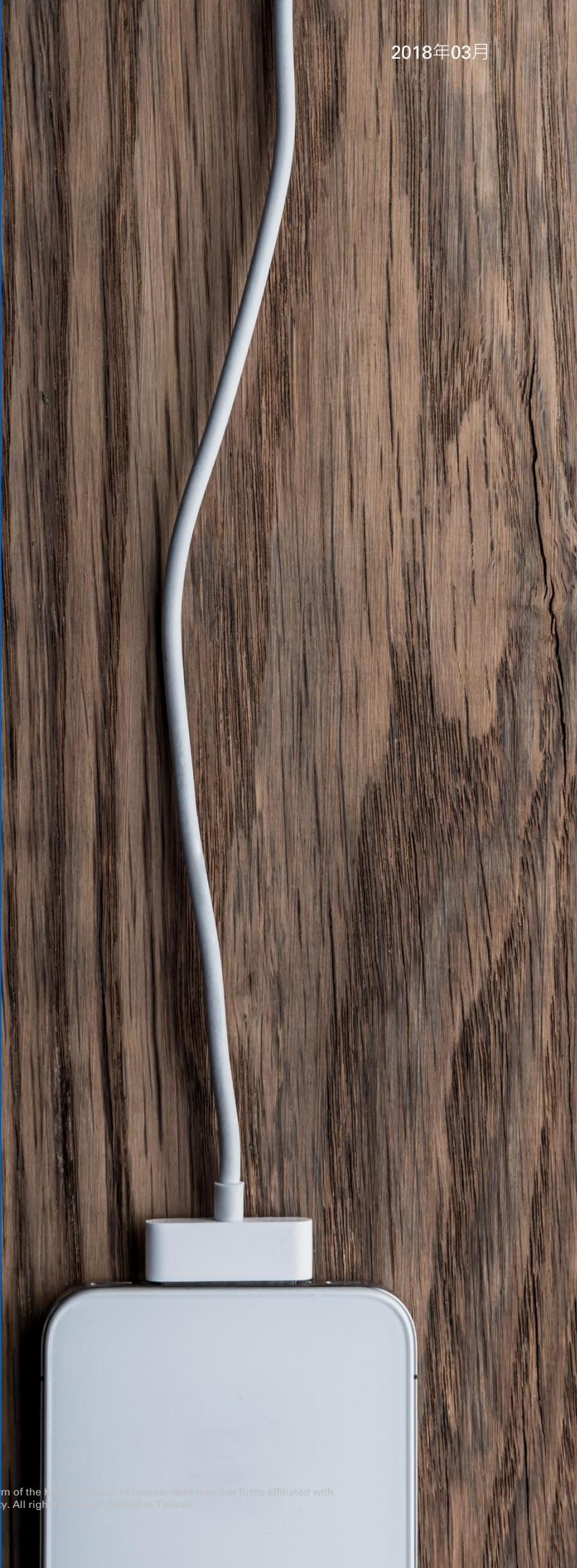


# 本期重點掃描

為讓讀者可以輕鬆掌握最新企業經營法令資訊，及時因應法令修改所帶來法令遵循挑戰，因此KPMG推出「公司法令新知」月刊。藉由KPMG的導讀及觀察資訊，提供讀者精準迅速掌握因應環境變化所需之各項財經法令訊息，期使企業在經營上能建立前瞻的思維及宏觀的視野。

## 本期重點摘要

- 勞動部預告勞基法第34條第2項但書「輪班換班間距」適用範圍，與指定第36條第4項「例假七休一」適用例外情形的行業，並指定第30條第3項適用「8週彈性工時」行業，另調整第84條之1「工作者」範圍。
- 經濟部公告廢止「每股金額應以元為單位」函釋，未來每股金額得以元或以元以下金額為單位。
- 金管會公告金融監理沙盒相關子法草案，規定實驗期間內相關金融商品或服務的有效期間內之所有契約、交易或暴險金額總計不得逾新臺幣1億元，申請案亦不得有與主管機關既已核准創新實驗之業務性質相同或近似之情形。
- 金管會於民國107年3月即將公告實施「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強化法遵風險控管機制及建置資安專責制度，並推動金融機構建立內部檢舉人保護制度。



# Contents

## 公司法令新知

- 02 勞動部預告：擬具「勞動基準法」第34、36條例外規定適用範圍及行業草案
- 04 經濟部公告：廢止「每股金額應以元為單位」函釋
- 05 金管會預告訂定金融監理沙盒相關子法草案
- 06 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 安侯法律編輯群

翁士傑 執行顧問  
鍾典晏 資深律師  
林陣蒼 律師

### KPMG安侯建業獲ITR殊榮 2016 National Firm Award

國際財經雜誌International Tax Review ( ITR ) 是全球稅務領域中最具權威的稅務刊物之一，ITR Asia Tax Award除了對本所提出的實際案例做篩選評比外，ITR編輯群也會徵詢各地稅務專家、個人執業律師、稅務官員等人意見，評選標準包括團隊規模、服務創新程度與案件的複雜度。

來自國際權威機構的肯定，再度證明KPMG安侯建業在台灣及全球稅務服務的品牌地位，KPMG安侯建業將持續走在市場前端，向客戶提供專業且高品質的稅務服務。

Award

### KPMG Taiwan Tax 360

讓身為專業人士的您隨時掌握最Hot的稅務議題走在資訊最前端。

※行動裝置點選QR code即可開啟App安裝頁面

iOS



Android



Tax App

# 勞動部預告：擬具「勞動基準法」第34、36條例外規定適用範圍及行業草案

勞動部於民國107年2月2日預告「輪班換班間距」及「例假七休一」規定之例外情形，茲彙整重點如下：

1. 輪班換班間距部分：有鑑於台鐵、台電、中油、台糖與台水工作者專業性、人員進用培訓程序及時程等因素，於新法實施初期，人力一時難以增補，故例外適用變更「輪班換班間距」，但不得少於連續8小時。(表一)
2. 例假七休一部分：考量行業的「時間特殊」、「地點特殊」、「性質特殊」及「狀況特殊」等原因，有彈性適用例假的需求，故於符合上開情形時，得依規定調整例假。(表二)
3. 8週彈性工時部分：考量行業具淡、旺季與尖、離

峰等特性，勞動部指定「攝影業中婚紗攝影業及結婚攝影業」與「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得將8周內之正常工作時數加以分配，兼顧行業特性與妥善安排工時及休息日。

3. 第84條之1工作者部分：考量導遊領隊的責任義務，於工時安排上，有適當彈性需求；考量殯葬服務產業性質，除出勤接案時間無法預知外，工時長短因信仰習俗及治喪繁複程度而有不同，勞動部爰指定「導遊、領隊人員」及「殯葬服務業之禮儀服務人員」為本法第84條之1工作者。

行業別	工作者	適用期間
台鐵管理局	乘務人員	107.3.1-108.12.31
台電、中油、台糖	輪班人員	107.3.1-108.7.31
台電、中油、台水	管線搶修、原料與產品生產、輸送、配送、供銷人員	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

表一：工作者的輪班換班間距例外調整為8小時

例外形態	行業別	適用情形
時間特殊	遊覽車客運業、公路汽車客運業、市區汽車客運業、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	配合年節等放假日或公務機關舉辦活動，協助疏運或配送
	食品製造業、其他食品製造業、倉儲業、液化石油氣分裝業、水電燃氣業、石油煉製業、加氣站業	配合年節等放假日，因應公眾生活便利所需
地點特殊	水電燃氣業、石油煉製業	工作地點特殊且交通耗時
性質特殊	製造業各業別、水電燃氣業、石油煉製業、藥品、醫療用品及化妝品零售業、旅行業	勞工於國外、船艦、航空器、闖場或歲修執行職務
	水電燃氣業、石油煉製業、預拌混擬土製造業、鋼鐵業	因應天候、施工工序或作業期程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水電燃氣業、石油煉製業、冷凍水產加工業、冷凍蔬果加工業、冷凍冷藏製冰業	因應天候、海象或船舶貨運作業
狀況特殊	製造業各業、設計服務業、展覽暨會議商業	辦理非經常性之活動或會議
	印刷電路板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汽車零件製造業、金屬製品製造業、其他紡織品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塑膠製品製造業、玻璃製造業、紡織業、電線電纜製造業、手工具及模具製造業	非可預期性或緊急性之需求

表二：特殊行業的例假七休一得依規定配合調整

### KPMG觀察

企業自應盡速檢視是否為本次勞動部預告的行業範圍，倘若符合而得適用上開例外規定時，未來將可能因應法令規範而適當、彈性調整員工班表，以符法令及企業自身人力調度需求。(編者：林柏霖律師)

# 經濟部公告：廢止「每股金額應以元為單位」函釋

經濟部於民國（下同）107年2月1日公告經商字第10702402640號函釋：「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以元或以元以下金額為單位，本法無限制規定」並廢止92年12月1日經商字第09202242000號「每股金額應以壹元、貳元、參元…等為單位」函釋。理由彙整如下：

1. 公司法第156條第1項雖規定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但並未禁止元以下之金額為單位。
2. 商業會計處理準則第12條但書規定，允許依交易性質延長至元以下的位數為會計處理。

## KPMG觀察

就經濟部本次公告放寬每股金額不再限於壹元之函釋，對於新創或既存公司的股權結構規劃、增資、籌資作業等事項將更為彈性與多元，企業更能因應籌資自身需求，予以多元及彈性規劃籌資計畫與妥適安排股權結構。(編者：林柏霖律師)



# 金管會預告訂定金融監理沙盒相關子法草案

金管會於107年3月7日預告「金融科技創新實驗管理辦法」、「金融科技創新實驗審查會議及評估會議運作辦法」等「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之授權子法草案，預告日期為107年3月10日至107年4月9日。茲就部分草案重點說明如下：

**創新實驗之申請、延長及變更程序：**明定申請文件不完備者，申請人應於主管機關通知補正之限期內完成補件，以利明確母法第8條規定的60天審查期限的起算日期。另外申請實驗期間延長原則上需具有效益性或不可歸責性，故明定申請延長創新實驗期間應檢附之申請文件及主管機關應予駁回的事由。

**創新實驗之規模限制及創新性：**創新實驗之規模係指參與者人數及創新實驗所涉金額。實驗期間內相關實驗於金融商品或服務的有效期間內之所有契約、交易或暴險金額總計不得逾新臺幣1億元或等值外幣。對於單一參與者所涉交易或暴險金額，屬消費信貸者以新臺幣50萬元為限，屬保險商品之保費或服務費者，以新臺幣10萬元或其等值外幣為限，屬保險金額者以新臺幣100萬元或其等值外幣為限，其餘金融商品或服務以新臺幣25萬元或其等值外幣為限，上開限額審查會議得視情形予以限縮或放寬。

申請實驗需具創新性，創新性須符合以下二個條件：

- 一. 申請案未與主管機關既已核准創新實驗之業務性質相同或近似
- 二. 運用未經國內金融服務業公開發表、實施或取得專利之科技或經營模式或將既有技術或已取得專利之

技術，以顯著不同之科技或經營模式運用於金融業務者。

**對受實驗者之保護措施及監督管理：**對實驗參與者建置適當的保護措施，包括預為準備適當之補償機制，該補償機制包括與專用存款帳戶銀行簽訂信託契約交付信託的方式或取得銀行之履約保證，信託或取得銀行履約保證之有效期間需至少涵蓋創新實驗期間再加計6個月。

## KPMG觀察

根據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子法草案預告期間來看，金融監理沙盒實驗正式施行日期會落在4月至5月間。再者，草案雖然對「創新性」有定義，但仍有不少不確定性，例如何種情形下，申請案會與已核准的個案之業務性質「相同」或「近似」，將來可能有賴審查會議依個案事實具體判斷。又如實驗期間總暴險金額1億元，並無經審查會議予以限縮或放寬的例外規定，因此業者規劃申請案時，應注意該總暴險金額之限制。(編者：林陣蒼律師)



# 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107年3月即將公告實施「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為強化法遵風險控管機制及建置資安專責制度，並推動金融機構應建立內部檢舉人保護制度，修正並新增本辦法部分條文。茲彙整重點如下：

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達新臺幣一兆元以上之銀行業有三項要求：

## 1. 法遵部門與法務部門分離：

銀行應設置專責之法令遵循單位，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不得兼任法務單位主管或內部其他職務。（修正條文第三十二條）

## 2. 建立全行之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監督架構：

法令遵循單位應建立辨識、評估、控制、衡量、監控及獨立陳報法令遵循風險之程序、計畫及機制，並定期及不定期評估主要營運活動、商品及服務、授信或業務專案、有違反法令之虞之重大客訴等潛在法令遵循風險，至少每半年一次向董事會及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提交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弱點事項評估報告，每年四月底前將前述評估報告提報主管機關。（修正條文第三十四條之一）

## 3. 建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及主管：

為提升銀行業對資訊安全之重視，銀行業應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及主管，專門負責資訊安全相關工作，不得兼任其他工作。

此外，為促進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建立誠信、透明的企業文化，鼓勵知情員工主動舉發不法案件，本次修正亦要求全體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建立內部檢舉制度（俗稱吹哨者制度），由總機構指定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修正條文第三十四條之二、第四十七條）

## KPMG觀察

綜觀銀行局此次修法，將大幅提高金融界法令遵循單位的重要性與職能，銀行局藉由引進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所發布的法令遵循各項原則，要求業者建立全行的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監督架構，在此監管壓力下，業者必須重新整頓原本可能流於形式的法遵風險自我評估方式，透過與國際化法遵管理模式的接軌，落實法遵風險管理的效能，有助於銀行業強化國內外法規遵循的力道，降低未來發生鉅額裁罰案件的機率。此外，法遵與資訊安全部門的專責性之加強，亦將擴大銀行業者對於國內法遵人員與資訊安全人員的需求。

（編者：章友馨 法令遵循資深顧問）



## 聯絡我們

**何嘉容**

合夥律師

+886 (2) 2728 9696 ext. 02628  
vivianho@kpmg.com.tw

**卓家立**

合夥律師

+886 (2) 2728 9696 ext. 14688  
jerrycho@kpmg.com.tw

**翁士傑**

執行顧問

+886 (2) 2728 9696 ext. 16907  
lawrenceong@kpmg.com.tw

**鍾典晏**

資深律師

+886 (2) 2728 9696 ext. 16904  
kelvin.chung@kpmg.com.tw

**紀天昌**

合夥律師

+886 (2) 2728 9696 ext. 14690  
ajih@kpmg.com.tw

**孫欣**

執行顧問

+886 (2) 2728 9696 ext. 14736  
soniasun@kpmg.com.tw

**林陣蒼**

律師

+886 (2) 2728 9696 ext. 11318  
andylin@kpmg.com.tw

[www.kpmg.com.tw/law](http://www.kpmg.com.tw/la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18 KPMG Law Firm, a Taiwan licensed law firm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The KPMG name, logo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r trademarks of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